

2024年度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 理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参与编制颜店新城总体规划，产业发展规划，产业导向政策等，并协助相关部门组织实施。

（二）参与编制颜店新城各项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的建设规划，并协助相关部门组织实施。

（三）承担颜店新城经济建设、产业发展、招商引资，企业服务等相关事务性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入驻颜店新城的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和备案工作。

（四）负责建立健全企业服务体系，做好经济运行情况监测、分析等工作；协助颜店镇政府做好有关数据统计上报工作。

（五）负责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六）负责中心意识形态、宣传、干部人事、人才和群团工作。

（七）负责颜店新城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八）负责研究制定颜店新城各项具体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九）负责推进济宁国家高新区颜店产业园相关工作。

（十）负责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单位。

纳入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 143. 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21.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00	二、外交支出	33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00	三、国防支出	34	0.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00
五、事业收入	5	0. 00	五、教育支出	36	0. 00
六、经营收入	6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00
八、其他收入	8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 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 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00. 9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0. 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 143. 1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 143. 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00	结余分配	59	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00
	30			61	
总计	31	1, 143. 16	总计	62	1, 143. 1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143. 16	1, 143. 1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1. 28	621. 2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21. 28	621. 2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11. 28	511. 2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0. 00	11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 82	54. 8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 82	54. 8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 76	48. 7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06	6. 0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 25	25.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 25	25.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 25	25.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0. 98	400. 9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3	污染防治	400. 98	400. 9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302	水体	400. 98	400. 9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 83	40.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 83	40.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 83	40.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 143. 16	509. 63	633. 53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1. 28	388. 73	232. 55	0. 00	0. 00	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21. 28	388. 73	232. 55	0. 00	0. 00	0. 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11. 28	388. 73	122. 55	0. 00	0. 00	0. 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0. 00	0. 00	11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 82	54. 8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 82	54. 8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 76	48. 76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06	6. 06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 25	25. 25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 25	25. 25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 25	25. 25	0. 00	0. 00	0. 0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0. 98	0. 00	400. 98	0. 00	0. 00	0. 00
21103	污染防治	400. 98	0. 00	400. 98	0. 00	0. 00	0. 00
2110302	水体	400. 98	0. 00	400. 98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 83	40. 83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 83	40. 83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 83	40. 83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 143. 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21. 28	621. 28	0. 00	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00	二、外交支出	34	0. 00	0. 00	0. 00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00	三、国防支出	35	0. 00	0. 00	0. 00	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0	0. 00	0. 00	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0	0. 00	0. 00	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0	0. 00	0. 00	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0	0. 00	0. 00	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 82	54. 82	0. 00	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 25	25. 25	0. 00	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00. 98	400. 98	0. 00	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0	0. 00	0. 00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0	0. 00	0. 00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0	0. 00	0. 00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0	0. 00	0. 00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0	0. 00	0. 00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0	0. 00	0. 00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0	0. 00	0. 00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0	0. 00	0. 00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 83	40. 83	0. 00	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0	0. 00	0. 00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0	0. 00	0. 00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0	0. 00	0. 00	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0	0. 00	0. 00	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0	0. 00	0. 00	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0	0. 00	0. 00	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0	0. 00	0. 00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 143. 1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 143. 16	1, 143. 16	0. 00	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0	0. 00	0. 00	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00		63				
总计	32	1, 143. 16	总计	64	1, 143. 16	1, 143. 16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1,143.16	509.63	633.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1.28	388.73	232.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21.28	388.73	232.55
2010301	行政运行	511.28	388.73	122.5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0.00	0.00	1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2	54.8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82	54.8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6	48.7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6	6.0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5	25.2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5	25.2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25	25.25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0.98	0.00	400.98
21103	污染防治	400.98	0.00	400.98
2110302	水体	400.98	0.00	40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83	40.8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83	40.8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83	40.8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8.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1.54	30201	办公费	1.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66	30202	印刷费	0.2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3.79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76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6	30207	邮电费	1.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5	30211	差旅费	1.9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11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8.32	公用经费合计					1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143.16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92.33万元，下降14.4%。主要是本单位2024年度未发生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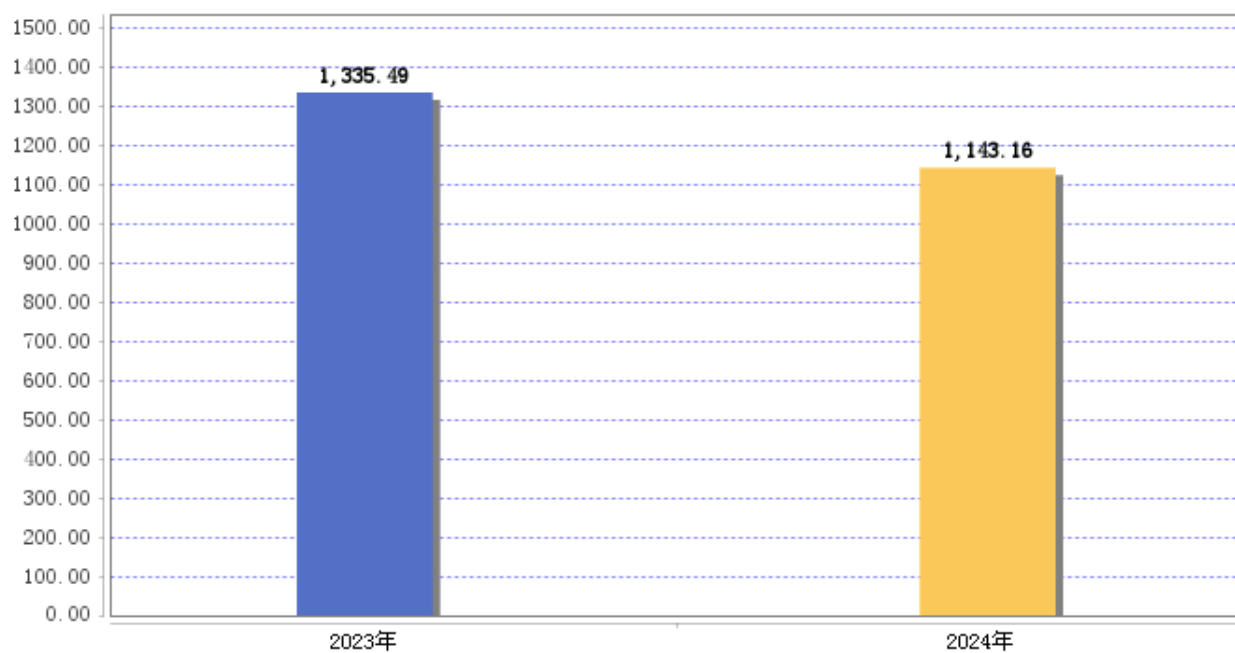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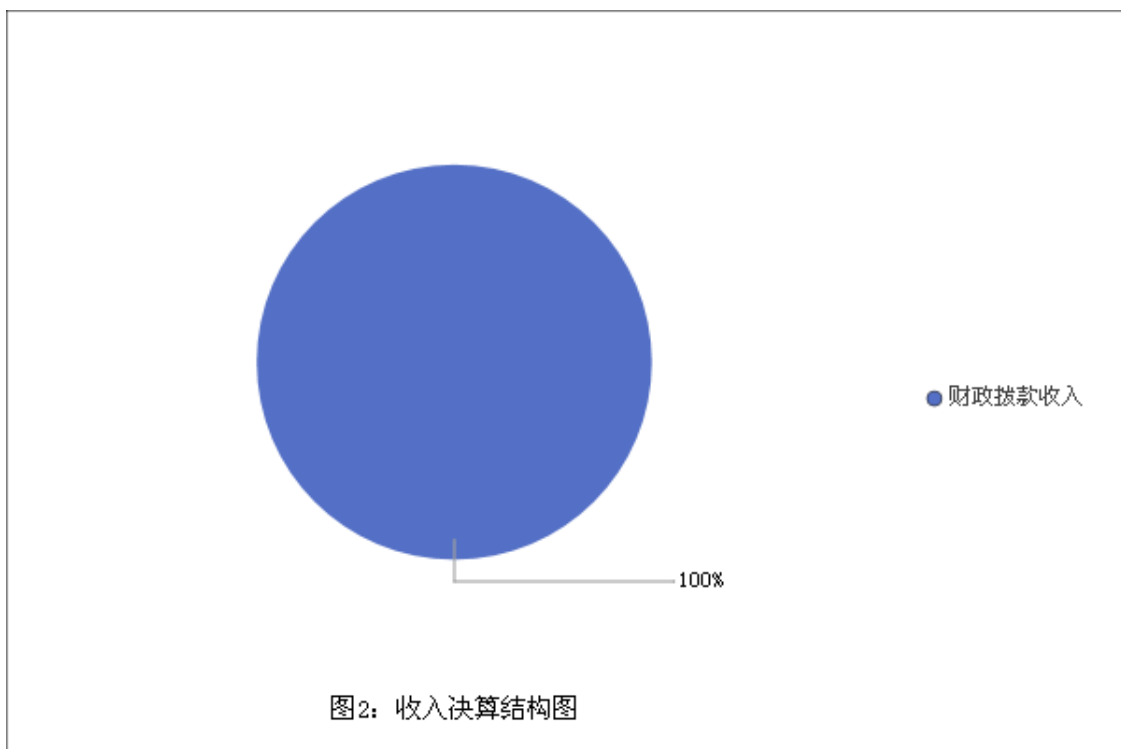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1,143.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43.16万元，占10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143.1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3.54万元，增长0.31%。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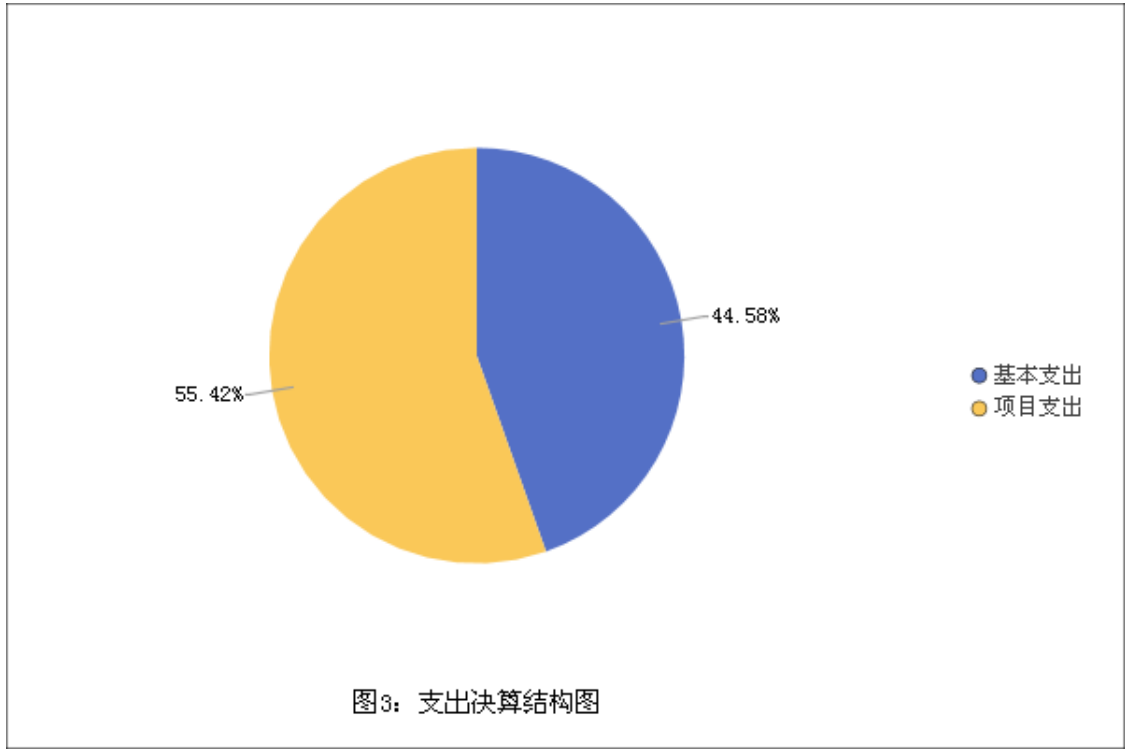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95.87万元，下降100%。主要是本单位2024年度未发生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1,143.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9.63万元，占

44.58%；项目支出633.53万元，占55.42%。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509.6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6.18万元，增长5.42%。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633.5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18.5万元，下降25.64%。主要是按审批流程拨付的项目经费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143.16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54万元，增长0.31%。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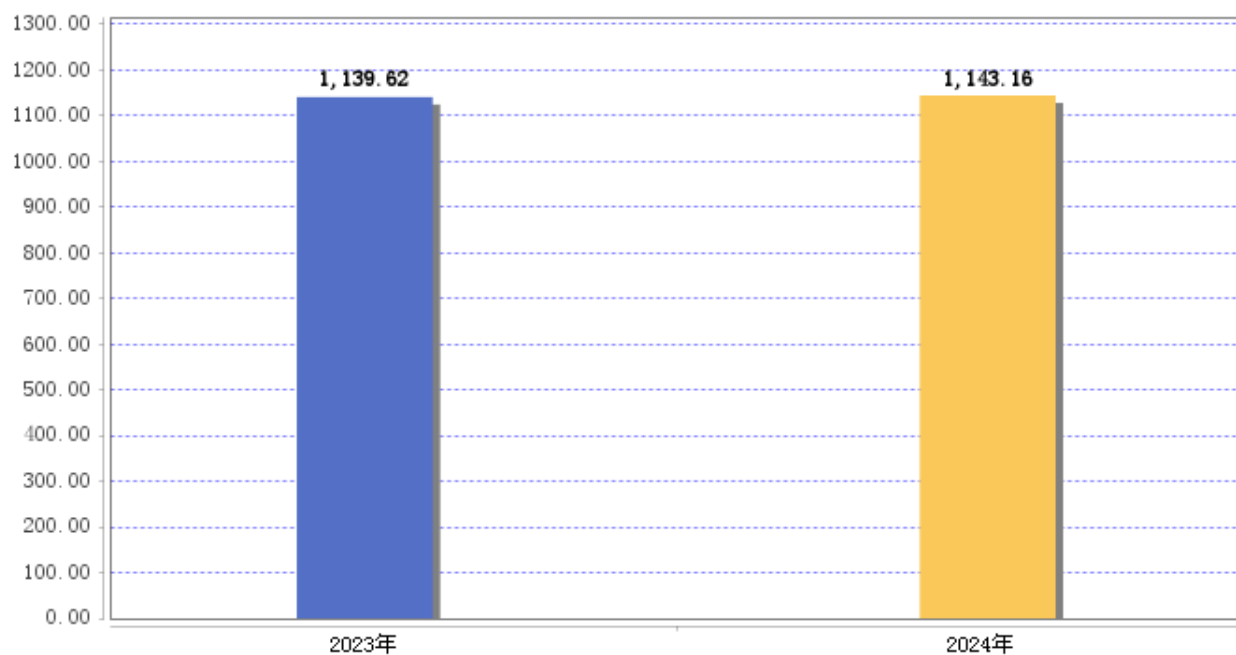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43.1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54万元，增长0.31%。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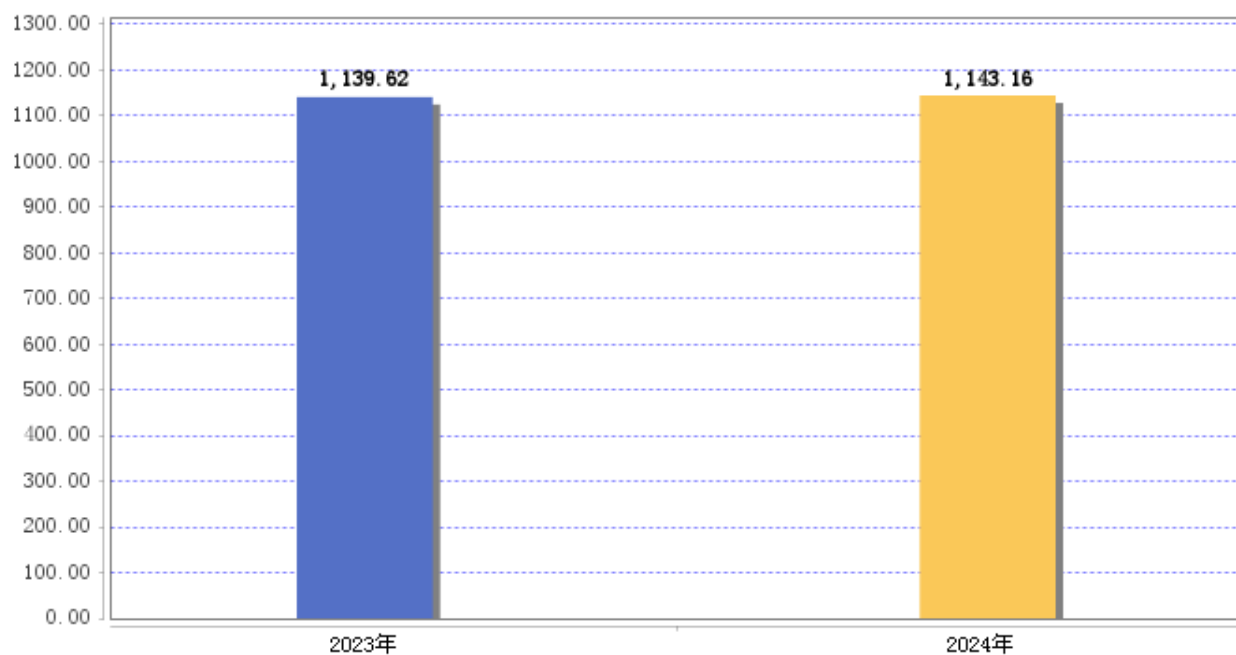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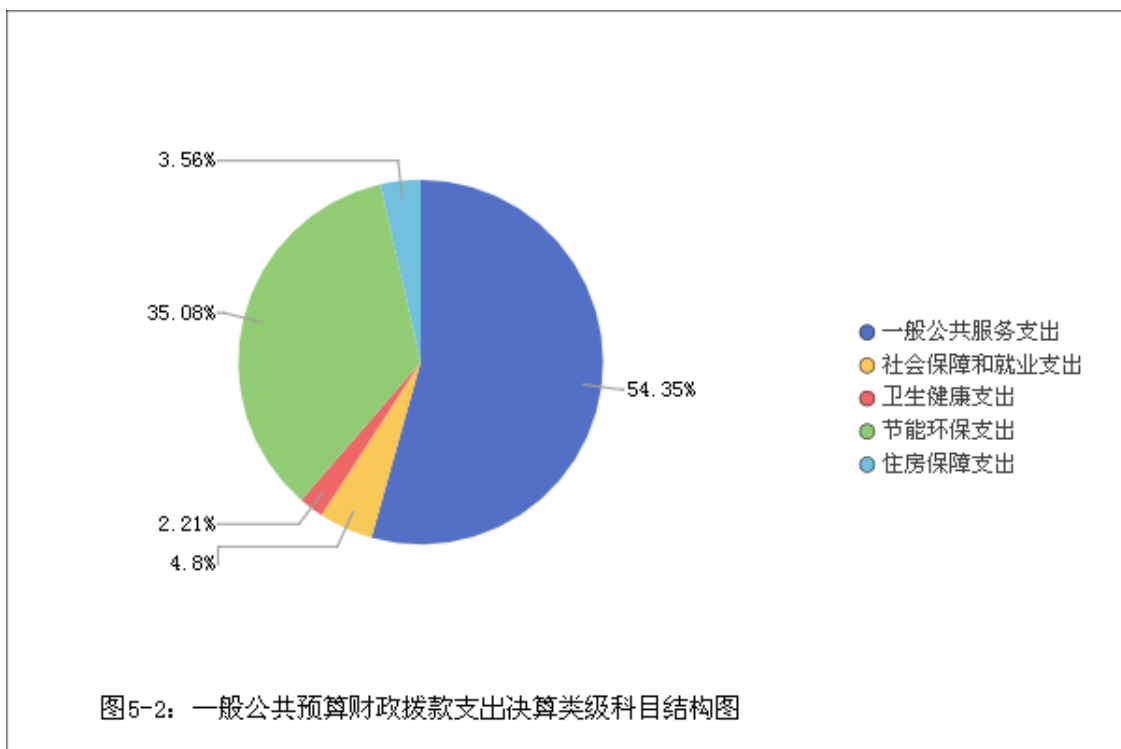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43.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621.28万元，占54.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54.82万元，占4.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5.25万元，占2.21%；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400.98万元，占35.0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0.83万元，占3.5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55.4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43.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51.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节能环保支出（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项目资金）400.98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610.2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11.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资金拨付效率慢，未及时收到财政拨款。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颜店新城迎接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活动、宁德时代新能源电池项目规划地块回填土方项目、颜店新城迎接年底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工作经费、颜店新城举办

重大项目开工活动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5.4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8.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和岗位变动。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本单位仅有刘胜利一人离职完成职业年金虚转实。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23.8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和岗位变动。

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00.9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项目资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40.9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和岗位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09.6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498.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

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11.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4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5.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4.7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5.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组织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9个，涉及预算资金817.07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0个。

组织对“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7.16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2024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9个项目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

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达到预期目标，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下一步将吸取经验，争取杜绝此类问题发生。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颜店新城运行管理经费”等9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3.01分。全年预算数为534万元，执行数为400.98万元，完成预算的75.09%。

2. 颜店新城运行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74分。全年预算数为155万元，执行数为104.48万元，完成预算的67.41%。

3. 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工作经费(差旅费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11万元，执行数为2.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4. 双创中心园区电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9分。全年预算数为8.8万元，执行数为8.79万元，完成预算的99.89%。

5. 颜店新城举办重大项目开工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2万元，执行数为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6. 颜店新城迎接年底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3万元，执行数为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7.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16万元,执行数为7.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8. 宁德时代新能源电池项目规划地块回填土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9. 颜店新城迎接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无。

(四) 部门重点评价结果。“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 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区财政局对我部门“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

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	自评得分
1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	75.09%	83.01
2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颜店新城运行管理经费	67.41%	96.74
3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工作经费（差旅费等）	100.00%	100.00
4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双创中心园区电费	99.89%	99.99
5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颜店新城举办重大项目开工活动经费	100.00%	100.00
6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颜店新城迎接年底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工作经费	100.00%	100.00
7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	100.00%	100.00
8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宁德时代新能源电池项目规划地块回填土方项目	100.00%	100.00
9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颜店新城迎接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活动	100.00%	100.00

--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4	534	400.98	10	75.09%	7.5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534	534	400.98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建设河道人工湿地，净化水质、修复区域水系生态、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率、合理配置水资源、提高当地居民的生活环境质量。			本项目的主体结构工程、池内滤料回填工程与表流湿地岸坡修整回填工程已完成分项验收，进入试运营阶段，试运行平稳，未出现任何异常情况，完全满足目前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量，达到污水处理厂辐射范围内污水处理再净化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工湿地总成本	≤1068.65万元	158.45万元	2	2	
			管道建设总成本	≤150.45万元	30.72万元	2	2	
			构筑物总成本	≤1037.4万元	211.81万元	2	2	
			出水检测设备购置成本	≤58.94万元	0	2	2	
			园林绿化工程总成本	≤88.54万元	0	1	1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有效规范	有效规范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潜流人工湿地总面积	≥17819平方米	17819平方米	6	6	
			表流人工湿地总面积	≥3.5万平方米	3.5万平方米	6	6	
			表流湿地水生植物再力花种植密度	≥12株/平方米	0	3	0	因目前配套污水处理厂所需处理水量较少，为保障水生植物存活率，尊重事实的原则，种植计划需按实际出水水量执行
			表流湿地水生植物黄菖蒲种植密度	≥12株/平方米	0	3	0	因目前配套污水处理厂所需处理水量较少，为保障水生植物存活率，尊重事实的原则，种植计划需按实际出水水量执行
			表流湿地水生植物睡莲种植密度	≥6株/平方米	0	2	0	因目前配套污水处理厂所需处理水量较少，为保障水生植物存活率，尊重事实的原则，种植计划需按实际出水水量执行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项目变更率	≤3%	0%	4	4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5月中旬	2023年5月15日	4	4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配套设施完成及时性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建成后日处理量	≥10000吨/天	3500吨/天	10	3.5	因目前配套污水处理厂所需处理水量较少，为保障水生植物存活率，尊重事实的原则，种植计划需按实际出水水量执行
			表流湿地水质达标情况	处理后达到类Ⅲ类水质标准	处理后达到类Ⅲ类水质标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83.0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颜店新城运行管理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	155	104.48		10	67.41%	6.74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135	155	104.4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双创中心管理运营费，与第三方物业公司合作，做好双创中心园区内保洁和安保秩序服务工作，保障园区正常运转。			支付了双创中心管理运营费，与第三方物业公司合作，双创中心园区内卫生环境和安保安全得到了显著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颜店新城运行管理经 费总成本	≤155万元	104.48万元	2	2	
			保安保洁人员工资总 成本	≤121.08万元	80万元	2	2	
			其他相关费用	≤33.92万元	24.48万元	2	2	
			保安保洁人员薪酬标 准	各岗位薪酬	①项目经理平均薪酬定额3000元/月。②安保班长平均薪酬定额2100元/月。③保洁主管平均薪酬定额2100元/月。④保洁人员平均薪酬定额1900元/月。⑤保安人员平均薪酬定额1900元/月。	2	2	
			按效付费执行情况	有效执行	实施单位严格按照双创中心运营管理费合同约定束进行服务，并妥善开展了履职效能考核，考核路径规范、材料归档及时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人员数量	≥6人	6人	4	4	
			保洁人员数量	≥17人	17人	4	4	
			保安人员数量	≥29人	29人	4	4	
			物业服务面积	≥11万平方米	11.6272695万平方米	4	4	
		质量指标	保洁人员出勤率	≥95%	98%	4	4	
			保安人员出勤率	≥95%	98%	4	4	
			保洁工具配备情况	不低于定额标准	笤帚、拖把更新时间2个月/把。抹布更新时间1周/条。春秋装每年发放1套，保洁冬装每年发放1套。	4	4	
			安保设备配备情况	不低于定额标准	对讲机配备数量1台/人。橡胶棍配备数量1根/人。反光墩更新时间2个月/批。春秋装每年发放1套，保安冬装每年发放1套。	4	4	
		时效指标	监控系统正常运行时 间	24小时	24小时/日	3	3	
			保安巡逻频次	≥30次/日	30次/日	3	3	
			突发事件响应时间	≤30分钟	未发生突发事件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保差错发生次 数	0次	0次	10	10	
			解决社会就业人次	≥52人	52人	10	10	
			新增入驻园区企业数 量	≥1家	4家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相关投诉发生次数	≤1次	0次	5	5	
			园区入驻企业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96.7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工作经费（差旅费等）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11	2.1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11	2.1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证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正常运转，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购买日常办公耗材、报销差旅费、材料打印费等商品和服务费用。			购买了日常办公耗材、报销差旅费、材料打印费等商品和服务，保证了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挥部工作经费总成本	≤2.1126万元	2.1126万元	4	4	
			差旅费总成本	≤0.6926万元	0.6926万元	3	3	
			材料打印费总成本	≤1.42万元	1.42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办公人员数量	19人	19人	8	8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98%	8	8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达标率	≥95%	98%	8	8	
			时效指标	经费拨款及时性	资金到位后30个工作日内	2月6日拨付	8	8
		保障工作开展及时性		一月一次	一月一次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挥部正常运转率	≥95%	98%	15	15	
			指挥部履职完成率	≥95%	98%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双创中心园区电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8	8.79	10	99.89%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8.8	8.7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一、二楼园区展示中心、三楼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四楼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电费，保障园区正常运转。			支付了一、二楼园区展示中心、三楼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四楼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电费，保障了园区正常运转。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双创中心园区电费	≤8.8万元	8.79万元	5	5	
			电费单价	≤0.70元/度	0.70元/度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电保障面积	6361.34m²	6361.34m²	13	13	
		质量指标	供电覆盖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全年供电服务的时间	≥365天	365天	14	1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用电安全	100%	100%	15	15	
			园区用电故障发生次数	≤5次	0次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99.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颜店新城举办重大项目开工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2	3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2	3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加快推进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济宁市委、市政府安排举行新能源项目集中开工活动。按照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要求颜店新城筹备做好山东时代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项目和宁德时代1.1GW渔光互补国家级大型光伏发电基地项目两个推进会活动的策划制作安装，确保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筹备做好山东时代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项目和宁德时代1.1GW渔光互补国家级大型光伏发电基地项目两个推进会活动的策划制作安装，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举办重大项目开工活动经费总成本	≤70万元	32万元	4	4	
			山东时代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项目推进会策划制作经费总成本	≤38万元	32万元	3	3	
			宁德时代1.1GW渔光互补国家级大型光伏发电由基地项目推进会	≤32万元	0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草皮覆盖	≥8000平方米	8000平方米	8	8	
			LED主屏户外高清	≥96平方米	96平方米	8	8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98%	8	8	
		时效指标	经费拨款及时性	资金到位后30个工作日内	2月5日、9月14日拨付	8	8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限	按合同约定完工	按合同约定完工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能源项目集中开工率	≥95%	98%	15	15	
			集中开工活动前筹备工作完成率	≥95%	98%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能源项目集中开工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颜店新城迎接年底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3	6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0	63	6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济宁市委、市政府活动安排，济宁市重点项目观摩团于2022年12月15日来我区颜店新城现场观摩华科创智纳米银线油墨研发及智慧大屏项目。按照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要求颜店新城全力做好双创中心园区企业地胶铺设、景观提升、墙面粉刷、卫生整治等各项准备工作，确保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全力做好双创中心园区企业地胶铺设、景观提升、墙面粉刷、卫生整治等各项准备工作，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颜店新城迎接年底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工作经费总成本	≤120万元	63万元	2	2	
			地面、墙面改造及景观提升项目总成本	≤40.15万元	23万元	2	2	
			地胶铺设及墙面修补粉刷项目总成本	≤20.95万元	10万元	2	2	
			车间吊顶工程总成本	≤46.87万元	20万元	2	2	
			卫生保洁项目总成本	≤12.03万元	10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胶铺设面积	≥1520平方米	1520平方米	4	4	
			地面改造面积	≥1100平方米	1100平方米	4	4	
			景观草皮提升面积	≥1230平方米	1230平方米	4	4	
			车间吊顶覆盖面积	≥3045平方米	3045平方米	4	4	
			刷地坪漆面积	≥1347.25平方米	1347.25平方米	4	4	
			卫生保洁用工天数	≥320工日	320工日	4	4	
			窗玻璃保洁面积	≥3579.6平方米	3579.6平方米	4	4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98%	3	3	
			景观草皮成活率	≥95%	98%	3	3	
		时效指标	经费拨款及时性	资金到位后30个工作日内	2月5日、9月14日拨付	3	3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限	按合同约定完工	按合同约定完工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颜店新城园区环境提升认可率	≥95%	98%	15	15	
			重点产业项目专项观摩全市排名	全市前五名	全市第一名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入驻企业和单位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16	7.1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预算	0	7.16	7.1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一、二楼园区展示中心、三楼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四楼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电费，以及支付整个A2号楼及园区内公共卫生间水费，保障园区正常运转。			支付了一、二楼园区展示中心、三楼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四楼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电费，支付了整个A2号楼及园区内公共卫生间水费，保障了园区正常运转。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颜店新城水电费	≤28.8万元	7.16万元	2	2	
			颜店新城水费	≤2.4万元	0.21万元	2	2	
			颜店新城电费	≤26.4万元	6.95万元	2	2	
			水费单价	≤2元/吨	2元/吨	2	2	
			电费单价	≤0.70元/度	0.70元/度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供应保障面积	6361.34㎡	6361.34㎡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单位用水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政府单位用电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全年提供水电服务的时间	365天	365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用水用电安全	100%	100%	15	15	
			水电故障发生次数	≤5次	0次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宁德时代新能源电池项目规划地块回填土方项目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1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 预算	0	1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挖掘机挖土，并装到运输车辆上，装车后车辆将土方运输至宁德时代新能源电池项目一期地块，实现回填、压实目标。			已完成宁德时代新能源电池项目一期地块土方回填。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规划地块回填土方寻找土源项目总成本	≤30万元	10万元	2.5	2.5	
			挖土工程成本	≤22万元	6万元	2.5	2.5	
			规费成本	≤4万元	4万元	2.5	2.5	
			税金成本	≤4万元	0	2.5	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挖土量	≥17.8万方	17.8万方	8	8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回填地块压实，满足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要求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日期	2023.07.18	2023.07.18	8	8	
			项目竣工结算及时率	≥95%	98%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打好基础，推进项目及时率	≥95%	98%	15	15	
			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零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颜店新城迎接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活动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	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	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力做好迎接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筹备工作，在全市观摩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开展了双创中心园区道路修整、绿化提升、环境整治等工作，合理配置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筹备工作资源，提高迎接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筹备工作质量及完成率。			开展了双创中心园区道路修整、绿化提升、环境整治等工作，合理配置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筹备工作资源，提高了迎接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筹备工作质量及完成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颜店新城迎接市重点产业项目观摩活动项目总成本	≤5万元	5万元	4	4	
			双创中心环境提升及清理卫生工程成本	≤2.3637万元	2.3637万元	3	3	
			双创中心园区道路、苗木修整、环境整治等零星工程成本	≤2.6363万元	2.6363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铺设园区连廊、楼梯地胶	≥495.45平方	495.45平方	8	8	
			刷墙面积	≥765.5平方	765.5平方	8	8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苗木成活率	100%	100%	8	8
	项目按计划完工	5月下旬		2022年5月31日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双创中心园区环境提升认可率	≥95%	98%	15	15	
			重点产业项目专项观摩全市排名	前三名	全市第二名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入驻企业和单位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评 价 机 构 ：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 6 月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用于支付颜店新城双创中心 A2 号楼一、二楼园区展示中心、三楼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四楼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电费，及整个 A2 号楼一至四层的公共卫生间及园区内公共卫生间水费支出，为颜店新城高质量发展增添新动力，提升双创中心园区环境质量，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提供各项保障服务。

（二）项目预算

1.资金来源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2024年计划投入资金7.16万元，其中区级财政计划投入资金为7.16万元。

2.预算分配的依据及因素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依据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发票汇总确定2024年度的预算资金额及各项目的资金分配额度。

3.项目资金投入及管理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2024年实际到位资金为7.16万元，其中区级财政资金到位7.16万元。2024年实际支出7.16万元，其中区级财政资金支出7.16万元。

项目资金依据财政局等部门相关文件以及单位内部财务制

度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该项资金于2024年1月，由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向济宁市兖州区政府申请并得到批复，计划用于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及实施进度见表1。

表 1. 项目实施情况明细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2024年底项目实施进度
其他运转类项目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	通过支付一、二楼园区展示中心、三楼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四楼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电费，以及支付整个A2号楼及园区内公共卫生间水费，保障园区正常运转。	100%

（四）项目组织管理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的实施单位为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负责向财政局申请资金。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由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依据有关文件审核后组织实施，负责向财政局对口科室申请资金，建立项目库、设立绩效目标并执行资金拨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支付一、二楼园区展示中心、三楼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四楼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电费，以及支付整个 A2 号楼及园区内公共卫生间水费，保障园区正常运转。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见表 2。

表 2.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颜店新城水电费	≤28.8 万元
		颜店新城水费	≤2.4 万元
		颜店新城电费	≤26.4 万元
		水费单价	≤2 元/吨
		电费单价	≤0.70 元/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供应保障面积	6361.34 m²
	质量指标	政府单位用水覆盖率	100%
		政府单位用电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全年提供水电服务的时间	365 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用水用电安全	100%
		水电故障发生次数	≤5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预算资金支出效率，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

执行经验，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的评价对象为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区级财政资金（7.16 万元），评价范围包含：项目决策情况、资金使用情况、产出情况、取得效益情况等。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4. 《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 号）；
5.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兖发〔2020〕14 号）；
6. 项目立项申请及批复文件、项目方案、预算指标下达（调整）、项目资金管理文件、项目收支账簿、凭证、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表等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注重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的落实情况，侧重测算依据等发挥的效益，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开展专项业务的比较以及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文件要求，

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和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结论。

1.决策类指标（15分）

（1）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资金分配合理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20分）

（1）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3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 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成本控制有效性等 3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产出类指标（35 分）

(1) 产出数量，设置水电供应保障面积等 1 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产出质量，设置政府单位用水覆盖率、政府单位用电覆盖率等 2 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 产出时效，设置全年提供水电服务的时间等 1 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产出成本，设置颜店新城水电费、颜店新城水费、颜店新城电费、水费单价、电费单价等 5 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4.效益类指标（30 分）

(1) 社会效益，设置保障办公场所用水用电安全、水电故障发生次数等 2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

(2) 满意度，设置园区工作人员满意度等 1 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园区工作人员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 人员结构

为做好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兗财字〔2020〕35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兗财字〔2020〕31号)等文件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

2. 人员分工

绩效评价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分工见表3。

表3. 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姓名	项目组职务	资格/职称	职责分工
梁革亮	主评人	分管副主任	负责项目评价实施方案和思路的总体设计、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审核，撰写报告和总结。
梅兴睿	二级复核	综合保障部部长	负责项目评价过程中的协调，对项目评价资料和报告进行二级复核，内部稽核，组织评审。
刘畅	项目质量审核	综合保障部工作人员	负责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数据汇总分析、审核等工作。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1) 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兖发〔2020〕14号）、《济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济财绩〔2021〕5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兖财字〔2020〕31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 评价工作组成员与颜店新城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 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并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并由质量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形成实施方案初稿。评价实施方案初稿完成后，由评价工作组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征求项目相关负责部门意见建议，并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确定评价实施方案终稿。

3.非现场评价

（1）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部门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2024年12月20日开始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

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由项目负责人、质量审核人员对非现场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形成最终的非现场评价结果。

4.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全员于2024年12月20日-12月30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运营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运营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向项目实施部门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5）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

现场评价结果。

5.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6.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本着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提交审核

由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分门别类，建立索引，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通过非现场评价及现场评价取得的信息，颜店新城建设管

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能够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完成了相关政策的任务目标。

使用绩效评价项目组编制的《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指标和评分标准，对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100分。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评价工作组对该项目进行了非现场评价，通过前期对项目相关政策法律的学习、与项目主管部位的沟通及实地调研结果，经多次修改后制定了符合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在全面整理分析项目各实施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表、政策文件、账簿凭证、管理制度、项目开展的工作总结等材料的基础上，综合分析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经过对基础材料的分析，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未发现问题。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实施单位报送资料的基础上，根据项目地域分布、资金投向、项目实施主体规模等的差异，运用现场座谈和现场勘查相结合的方法，对项目进行现场评价，范围涵盖项目各方面。针对现场勘察发现的问题，评价工作组随时与项目主管部门及单位等开展座谈，了解项目实施的具体细节和存在的问题，掌握第一手材料，进一步核实书面核查阶段

存在的问题。经现场梳理，对项目分项成本进行了核定，未发现问题。

（四）评价得分及结论

决策类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过程类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

产出类指标分值 35 分，得分 35 分；

效益类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

以上合计 100 分，得分 100 分，详见表 4。

表 4.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决 策	15	15
过 程	20	20
产 出	35	35
效 益	30	30
合 计	100	100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 15 分。

（1）项目立项（5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

要求；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本三级指标得 2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本三级指标得 3 分。

综上，本二级指标得 5 分。

（2）绩效目标（5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①项目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本三级指标得 2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本三级指标得 3 分。

综上，本二级指标得 5 分。

（3）资金投入（5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

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本三级指标得 2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本三级指标得 3 分。

综上，本二级指标得 5 分。

综上，决策类指标共计 15 分，本项目得分 15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类指标（20 分）。

（1）资金管理（10 分）。

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率=（7.16 万元/7.16 万元）
×100%=100%。本三级指标得 2 分。

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率=（7.16 万元/7.16 万元）
×100%=100%。本三级指标得 4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三级指标得 4 分。

综上，本二级指标得 10 分。

（2）组织实施（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三级指标得 2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本三级指标得 2 分。

成本控制有效性：①项目实施成本有明确的标准，列示标准来源；②成本支出按照标准严格执行，未超出成本控制价。本三级指标得 6 分。

综上，本二级指标得 10 分。

综上，过程类指标共计 20 分，本项目得分 20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35 分）

（1）产出数量（7 分）。

水电供应保障面积：达到目标值 6361.34 m²，本三级指标得 7 分。

综上，本二级指标得 7 分。

（2）产出质量（7 分）。

政府单位用水覆盖率：达到目标值 100%，本三级指标得 4

分。

政府单位用电覆盖率：达到目标值 100%，本三级指标得 3 分。

综上，本二级指标得 7 分。

（3）产出时效（6 分）。

全年提供水电服务的时间：达到目标值 365 天，本三级指标得 6 分。

综上，本二级指标得 6 分。

（4）产出成本（15 分）。

颜店新城水电费：实际完成 7.16 万元，低于目标值 28.8 万元，本三级指标得 3 分。

颜店新城水费：实际完成 0.21 万元，低于目标值 2.4 万元，本三级指标得 3 分。

颜店新城电费：6.95 万元，低于目标值 26.4 万元，本三级指标得 3 分。

水费单价：2 元/吨，等于目标值 2 元/吨，本三级指标得 3 分。

电费单价：0.70 元/度，等于目标值 0.70 元/度，本三级指标得 3 分。

综上，本二级指标得 15 分。

综上，产出类指标共计 35 分，本项目得分 3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30 分）。

（1）社会效益（20 分）。

保障办公场所用水用电安全：达到目标值 100%，本三级指标得 10 分。

表流湿地水质达标情况：水电故障发生次数：实际完成值 0 次，低于目标值 5 次，本三级指标得 10 分。

综上，本二级指标得 20 分。

（3）满意度（10 分）。

园区工作人员满意度：实际完成值 98%，等于目标值 98%，本三级指标得 10 分，二级指标得 10 分。

综上，效益类指标共计 30 分，本项目得分 25 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与财政局对口科室的沟通联系，及时按计划申请经费，为项目实施做好资金保障。

2.保持与供电、供水公司的联系，有条不紊开展工作，并做好相关证明材料的收集整理工作。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善，指标量化不清晰。

2.资金拨付效率慢，因未及时收到财政拨款，为及时向供电公司汇款，电费多由本单位人员先行垫付。

八、意见建议

1.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建议在编制年度绩效目标时，可根据工作任务，从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效益等方面对绩效指标进行细化，并将工作内容指标化，明确指标标准值，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2.提高资金拨付速度。多向对口科室汇报联系，争取按时拨付资金。

3.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建议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遵循专款专用原则、预算控制原则，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包括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及综合评价，参考格式见附表 1）
2.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问题清单（参考格式见附表 2）

附表 1

区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及分值	四级指标 及分值	……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 方式
立项依据 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	2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等要求；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预算批复、资金申请报告	内部提供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2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	3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等要求；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预算批复、资金申请报告	内部提供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

		项的规范情况。	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项的规范情况。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绩效目标表	内部提供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

		情况。	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	3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绩效目标表	内部提供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项目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实际项目内能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较为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	预算批复	内部提供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额度基本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运行基本适应。	预算批复	内部提供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到位率≥60%时，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资金到位率-60%）/（1-60%）×指标分值。 资金到位率<60%，不得分。	2	财务凭证、决算报表	财务凭证、决算报表	内部提供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反映或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使用率=100%时，指标得满分；资金使用率≥60%	4	决算报表	决算报表	内部提供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反映或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时,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资金使用率-60%)/(1-60%)×指标分值。资金使用率<60%,指标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4	项目资金使用是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符合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资料	内部提供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分的25%，要素①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要素③④不符合属于重大违纪，该指标不得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每条	2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内部提供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

		保障情况。	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保障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	2	财务资料、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财务资料、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内部提供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成本控制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成本是否有标准可依，是否按标准执行，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支出和控制情况。	①项目实施成本有明确的标准，列示标准来源，②成本支出按照标准严格执行，未超出成本控制价。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6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内部提供	成本控制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成本是否有标准可依，是否按标准执行，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支出和控制情况。

水电供应保障面积	7	水电供应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的满分，否则不得分。	7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水电供应保障面积	7	水电供应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政府单位用水覆盖率	4	政府单位用水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评分要点：覆盖率达到100%，得满分。	4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政府单位用水覆盖率	4	政府单位用水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政府单位用电覆盖率	3	政府单位用电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评分要点：覆盖率达到100%，得满分。	3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政府单位用电覆盖率	3	政府单位用电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全年提供水电服务的时间	6	水电供应是否覆盖全年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6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全年提供水电服务的时间	6	水电供应是否覆盖全年
颜店新城水电费	3	颜店新城水电费成本	评分要点：低于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水电费发票	水电费发票	内部提供	颜店新城水电费	3	颜店新城水电费成本
颜店新城水费	3	颜店新城水费成本	评分要点：低于目标值得满分；	3	水电费发票	水电费发票	内部提供	颜店新城水费	3	颜店新城水费成本

			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颜店新城电费	3	颜店新城电费成本	评分要点: 低于目标值得满分; 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水电费发票	水电费发票	内部提供	颜店新城电费	3	颜店新城电费成本
水费单价	3	水费单价	评分要点: 低于目标值 2 元/吨得满分; 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水电费发票	水电费发票	内部提供	水费单价	3	水费单价
电费单价	3	电费单价	评分要点: 低于目标值 0.70 元/度得满分; 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水电费发票	水电费发票	内部提供	电费单价	3	电费单价
保障办公场所用水用电安全	10	办公场所用水用电安全程度	评分要点: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否则不得	10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保障办公场所用水用电安全	10	办公场所用水用电安全程度

			分。							
水电故障 发生次数	10	水电故障 发生次数	评分要点： 水电故障 发生次数 ≤5次，得 满分。	10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 供	水电故障 发生次数	10	水电故障 发生次数
园区工作 人员满意 度	10	园区工作 人员对该 项目的满 意程度	评分要点： 高于目标 值得满分， 低于 98%不 得分。	10	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	问卷调 查	园区工作 人员满意 度	10	园区工作 人员对该 项目的满 意程度
立项依据 充分性	2	项目立项 是否符合 法律法 规、相关 政策、发 展规划以 及部门职 责，用以 反映和考 核项目立 项依据情 况。	①项目立 项是否符 合国家法 律法规、国 民经济发 展规划和 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 项是否符 合行业发 展规划和 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 项是否与 部门职责 范围相符， 属于部门	2	该项目立项 符合国家法 律法规、国 民经济发 展规划等要求；立 项与部门职 责范围相符。	预算批复、资金申请报 告	内部提 供	立项依据 充分性	2	项目立项 是否符合 法律法 规、相关 政策、发 展规划以 及部门职 责，用以 反映和考 核项目立 项依据情 况。

			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2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	3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等要求；立	预算批复、资金申请报告	内部提供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

		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	项目绩效目标表	内部提供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

		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资金量相匹配。					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	3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	项目绩效目标表	内部提供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

		况	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配。					况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	2	项目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实际项目内能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较为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	预算批复	内部提供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额度基本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运行基本适应。	预算批复	内部提供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分,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到位率≥60%时,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资金到位率-60%)/(1-60%)×指标分值。 资金到位率<60%,不得分。	2	财务凭证、决算报表	财务凭证、决算报表	内部提供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反映或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使用率=100%时,指标得满	4	决算报表	决算报表	内部提供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反映或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分;资金使用率 $\geq 60\%$ 时,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 = (资金使用率-60%) / (1-60%) $\times$ 指标分值。资金使用率 < 60%, 指标不得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	4	项目资金使用是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符合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	财务资料	内部提供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分的25%，要素①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要素③④不符合属于重大违纪，该指标不得分。		出等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	2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内部提供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规、完整。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	2	财务资料、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财务资料、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内部提供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成本控制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成本是否有标准可依，是否按标准执行，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支出和控制情况。	①项目实施成本有明确的标准，列示标准来源，②成本支出按照标准严格执行，未超出成本控制价。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相应分值，扣	6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内部提供	成本控制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成本是否有标准可依，是否按标准执行，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支出和控制情况。

			完为止。							
水电供应保障面积	7	水电供应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的满分，否则不得分。	7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水电供应保障面积	7	水电供应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政府单位用水覆盖率	4	政府单位用水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评分要点：覆盖率达到100%，得满分。	4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政府单位用水覆盖率	4	政府单位用水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政府单位用电覆盖率	3	政府单位用电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评分要点：覆盖率达到100%，得满分。	3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政府单位用电覆盖率	3	政府单位用电是否达到全面覆盖
全年提供水电服务的时间	6	水电供应是否覆盖全年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6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全年提供水电服务的时间	6	水电供应是否覆盖全年
颜店新城水电费	3	颜店新城水电费成本	评分要点：低于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水电费发票	水电费发票	内部提供	颜店新城水电费	3	颜店新城水电费成本
颜店新城	3	颜店新城	评分要点：	3	水电费发票	水电费发票	内部提供	颜店新城	3	颜店新城

水费		水费成本	低于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供	水费		水费成本
颜店新城电费	3	颜店新城电费成本	评分要点：低于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水电费发票	水电费发票	内部提供	颜店新城电费	3	颜店新城电费成本
水费单价	3	水费单价	评分要点：低于目标值 2 元/吨得满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水电费发票	水电费发票	内部提供	水费单价	3	水费单价
电费单价	3	电费单价	评分要点：低于目标值 0.70 元/度得满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水电费发票	水电费发票	内部提供	电费单价	3	电费单价
保障办公场所用水	10	办公场所用水用电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10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保障办公场所用水	10	办公场所用水用电

用电安全		安全程度	否则不得分。					用电安全		安全程度
水电故障发生次数	10	水电故障发生次数	评分要点： 水电故障发生次数≤5次，得满分。	10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内部提供	水电故障发生次数	10	水电故障发生次数
园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10	园区工作人员对该项目的满意程度	评分要点： 高于目标值得满分，低于98%不得分。	10	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	园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10	园区工作人员对该项目的满意程度

附表 2

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水电费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无	
	2		
	3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2		
	3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2		
	3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2		
	3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2		
	3		
			
备 注：			